

“又一村”杯 读者热线大赛 2600000

欢迎提供新闻线索，奖金30-1000元（以见报为准）

家事、情事、感人事、新鲜事 请告诉我们……



拖拉机超高被卡桥洞里

16日13时许，一辆拉麸子的无牌大型拖拉机，从德州市天衢西路文革桥通过时，由于超高而被卡在了桥洞口处。据目击者张先生介绍，由于拖拉机拉货物超高，进入文革桥之前就撞坏了桥上的限高杆。

本报记者 马瑛 摄

明知是赃车还购买

一装修工贪便宜犯法被逮捕

本报5月16日讯(记者 王金强 通讯员 高忠祥 董海微) 宁津县的王某为了买辆便宜二手车，竟给偷车贼下定金，并成功从偷车贼手中购得一辆车。最终，王某被认定与盗车贼同罪被批捕。

王某今年31岁，是宁津县张大庄乡刘庄村人，他常年在天津、北京、沧州等地干装修。2010年春，王某在天津干装修时，与冯某相识，冯某见他经常打车到工地干活，急需一辆汽车。冯某便称，自己有门路，可以帮王

某购买一辆便宜的报废车，王某听后非常高兴。

几天后，冯某联系好卖家老方，便带王某一同前往看车。老方带冯某和王某到一小区见到了停放在那里的一辆白色三厢轿车，王某看后表示满意。几天后，老方打电话给冯某要王某过来交钱提车，没想到3000元钱给了老方后，老方的同伙竟以去开车为名拿着钱一去不返。王某、冯某见钱被拿走，便找老方要车，老方许诺一定给他们弄辆车，而那3000元钱就当是预付

的定金，王某和冯某便答应了。当天晚上，老方和王某、冯某乘车去了天津市静海县，在一个小区门口，王某下车后，冯某与老方携带作案工具在该小区盗窃了一辆白色轿车。

后来，王某买下这辆车，直到2010年10月27日被宁津县公安局查扣。经上网查询，该车系天津市静海县2010年3月14日被盗车辆，经鉴定，该车现价值19000元。2011年4月12日，王某被认定与盗车贼同罪而落网。近日，冯某也落网，老方仍在逃。

人行道大坑一周多没平

有关部门表示将尽快修好



德兴北路东侧花砖路面上的大坑。
本报见习记者 孙明利 摄

本报5月16日讯(见习记者 孙明利) 16日，市民黄先生拨打本报新闻热线2600000，反映德兴北大道富民小区对面的人行道上有一个大坑，此坑距盲道仅三四十厘米。而本报在5月11日也曾对这个大坑进行过报道。

16日上午，记者再次来到现场，深约0.5米、面积约1平方米的大坑和上次相比里面被“填充”了很多垃圾。该大坑所在路段附近是一施工工地，对面是富民小区，平时人流量较大。

12时许，工地上的工人陆续绕过这个大坑到对面饭馆吃饭。工人张先生

告诉记者，这个坑是上次下大雨的时候冲出来的，至今没有人来修补。

家住附近的居民冯女士告诉记者，“这个坑离盲道这么近，盲人从这边走太危险。”

记者联系到天衢工业园基建科，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，自己之前并不知道这个大坑的存在。他接着说，去年冬天，天然气管道施工，当时可能因为有冻土造成土没有夯实，冻土化了之后产生了空隙，现在雨水一多花砖路面就塌陷了。该工作人员表示将尽快联系管道施工公司，把坑填上夯实。